

证券代码：871002

证券简称：旗升电气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上海旗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蔡联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集、议程以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需要，董事会拟聘用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

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旗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旗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